

证券代码：836409

证券简称：明峰检测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宁波明峰检验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项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明峰检验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宁波明峰检验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